附件1

2025年天津市“质量月”开展的主要活动

1. 市级部门开展的活动

（一）市市场监管委开展的活动

1.举办2025年天津市“质量月”启动仪式暨质量强企强链强镇（街）经验交流推广活动。聚焦质量强企强链强镇（街），组织交流分享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发表质量强企强链强镇（街）联合倡议，更好地发挥质量在企业做大做强、产业建圈强链、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深入推进质量强市建设。

2.开展质量分析和成果交流活动。开展第六届天津质量奖评选工作，组织品牌交流互鉴活动，编制发布天津市质量基础支撑能力研究分析报告，发布2024年质量攻关优秀成果典型经验，组织实施质量强链跨区域联动项目，加强成果交流共享。

3.联合开展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实践活动。京津沪渝冀闽赣鲁八省市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最佳实践”及“FMEA”案例的孵化培育工作，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促进可靠性成果和技术转化应用，推动产品质量由满足符合性向追求高可靠性转型升级，提升可靠性质量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

4.开展标准化系列宣传活动。举办标准化云课堂、标准宣贯会、国际标准化培训会，促进标准化总体水平提升，助力企业深度参与国际竞争。面向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科研人员宣贯培训《天津市标准化资助项目与资金管理办法》，推动政策红利高效转化。开展商品条码知识推广应用普及公益培训，向商品条码系统成员全面宣贯商品条码法规、标准，强化质量管控与供应链协同能力。

5.开展计量宣传科普特色活动。举办民用“三表”计量科普宣传活动，提升公众对民用“三表”计量准确性的科学认知，回应民生计量关切。举办“津门度量衡古今展”主题活动，面向市民、学生及游客免费开放计量博物馆，普及计量科学知识，培养青少年科学探究精神，倡导公众参与质量共治。

6.开展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以“向新而行，智检未来”为主题，市区两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检验检测机构紧扣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通过展示检验检测效能提升成果，增强公信力和影响力，升级企业和公众质量认知，助推企业提升质量、创新技术、合规生产，共促高质量发展。  
 7.开展绿色产品、有机产品和服务认证宣传周活动。推动认证行业规范发展，提升认证公信力，向社会科普认证知识，引导消费者识别优质认证产品，助力企业以认证为抓手增强市场竞争力。

8.加大广告整治力度。聚焦民生重点领域，依法查处虚假违法广告，切实防范虚假信息对消费决策产生的不良影响，维护广告市场秩序，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屏障。

9.开展放心消费承诺活动。以“政府主导、行业自律、企业自治、社会监督”为原则，推动形成“对标提升、示范带动、监测评价、动态管理”制度闭环，细化“放心消费基础单元”和“放心消费集聚区”主体类别，明确“安全放心、质量放心、价格放心、服务放心、维权放心”五项通用标准，统一牌匾、桌牌、电子标识样式，推动经营主体积极参与。

10.开展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活动。将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活动向吃、住、行、购、娱、游等民生关注行业延伸，鼓励连锁企业探索就近退货模式，逐级公示“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信息，建立无理由退货台账，明确退货流程，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11.开展节令商品专项检查活动。针对月饼、茶叶、生鲜食用农产品等节日时令商品，以大型商场超市、大型餐饮单位、农贸批发零售市场、品牌专营直营店及网络交易平台等为检查重点，严厉打击虚假宣传、扰乱市场秩序、侵害消费者权益等违法违规行为，遏制商品过度包装行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

12.加大质量违法案件查处力度。结合“守护消费”铁拳行动，聚焦民生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的突出问题，严厉查办与群众紧密相关、性质恶劣的质量违法案件，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3.加大质量消费维权力度。提升投诉举报工作质效，畅通投诉举报咨询渠道，聚焦产品质量事项及时做好登记转办，汇总相关投诉举报数据，加大对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重大人身伤害或人员死亡，严重危及公众生命健康、财产安全及易引发重大舆情的投诉举报抄告，确保承办单位及时响应群众诉求。

14.推进经营主体信用合规建设。对有质量等领域失信记录且已符合信用修复标准的经营主体，依托信用数据分析结果，主动提供信用修复指导，提示及时办理信用修复，提升信用合规水平，助企重塑信用、合规发展。

15.加强食品安全共治。深入蓟州食品经营主体集中、客流量大的区域场所，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进农家院（民宿）等形式的食品安全知识宣讲，引导消费者通过“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民意征集系统，点选感兴趣的食品品种和检验项目。联合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对农家院后厨卫生、食材采购储存、加工操作等进行检查，由抽样人员现场抽样检验并及时公布结果，促进公众食品安全意识提升，保障游客饮食安全，护航食安环境。

16.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加强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纺织品、服装、地毯、环保生产与排污许可等领域质量技术帮扶，开展电动自行车企业新国标与新版CCC换证帮扶指导，组织地毯企业观摩交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技术，举办力学、金相、化学、光谱检测技术培训，助力企业培养复合型检测技术人才，提升质量管控水平。

17.组织参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评价、验证以及京津冀区域比对活动。依托国家特种设备焊接材料质量检检中心（天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数字孪生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专业技术优势，面向企业、机关、学校和公众开放理化、计量检定和无损探伤相关检测实验室。有序推进农产品冷库特种设备安全新技术、高温小径管焊缝裂纹缺陷在线检测等四项研究。利用特种设备安全科普基地开展安全知识科普，提升公众特种设备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氛围。

18.开展食品安全科普进校园、养老院、进社区活动。讲解科普食品安全知识、保健食品选用及防欺诈要点、普及家庭厨房微生物防控指南。举办食品安全应急演练科普活动，模拟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流程，组织食品企业应急演练，提高企业应急处置能力。

19.举办面向有关高校师生的药品检验科普知识讲座。增进师生了解关注药品化妆品安全、科技发展的相关政策举措，组织现场观摩药品、化妆品检验的科学流程，推动药品安全知识在高校领域的传播，营造关注药品与化妆品安全、保障公众用药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开展的活动

20.开展工业企业质量管理系列培训交流活动。围绕质量管理能力评估规范、质量管理数字化等组织培训交流活动, 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和管理经验,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21.实施卓越质量工程。按照“贯标、培训、评估、复核”的总体工作安排, 指导企业强化质量管理,应用专业的质量管理工具和方法,开展质量管理能力分级评价工作, 以评促改，提升企业质量管理能力。

（三）市国资委开展的活动

22.推动监管企业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提升服务质量，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市商务局开展的活动

23.开展主题为“诚实守信 利企惠民”的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市、区商务主管部门，各相关协会按照“统一名称、统一主题、统一标识、统一时间”的原则开展宣传活动，形成合力，大力推广诚信理念、弘扬诚信文化，持续推动各行业领域形成诚信公约，营造良好的营商和消费环境。

（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开展的活动

24.开展工程质量培训宣贯活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邀请专家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宅项目规范》等工程质量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宣讲培训，提高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质量意识，提升质量监督人员、从业人员质量素养，营造全行业“人人参与质量，人人重视质量”的浓厚氛围。

25.开展全市在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轨道交通工程“双随机、一公开”质量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参建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行为，建筑材料、构配件、预拌混凝土等工程实体质量以及住宅工程质量易发问题治理情况，进一步规范房屋市政工程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行为，强化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关键节点的质量控制，严厉打击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

26.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比对试验活动。选取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针对保温材料燃烧性能、防水卷材物理性能等开展比对试验，进一步提升建设工程质检机构检测水平，验证检测机构技术能力。

27.开展“质量员”技能比武活动。采取理论考试、现场实操、问题抢答等形式，以技术比武为抓手，促进相互学习，取长补短，调动行业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高行业人员质量技能。

28.开展全市质量安全文明工地、优质工程观摩活动。展示一批优质工程、典型工法和创新案例，交流行业先进管理技术和经验，观摩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建设，推广数字化管理以及新技术应用、智能建造、装配式建造、绿色施工、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治理、优秀施工工法应用等经验做法,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经验，发挥优质工程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全市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平。

（六）市教委开展的活动

29.开展教育质量促进提升活动。结合年度教育重点工作，分类、分专题组织开展全国“双普”、“优均”督导评估、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提升、职业院校办学能力评价和高校科技创新、校企对接及成果转化、校园安全管理等多种形式的教育质量建设活动，推动学前教育更加普及普惠、安全和可持续，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基础教育管理更加规范，促进职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增强高校创新策源能力，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提升教育服务支撑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七）市农业农村委开展的活动

30.强化法规宣传和技术指导。加大农安法律法规宣传力度，采取日常宣传、集中培训、进村入户等方式，通过专家解读、专题培训、标语横幅、短视频、明白纸等多种形式，营造良好氛围。针对重点问题品种，深入田间地头和坑塘池边，开展绿色防控技术和健康养殖技术指导，提升主体生产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生产主体法规意识，持续扩大健康养殖技术应用。

31.强化监督抽查。按照年度监督抽查工作方案进行定量监测，每个涉农区监测数量不低于100批次，监测范围包括所有类型生产主体，监测品种侧重重点问题品种，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持稳定。

（八）市卫生健康委开展的活动

32.组织召开市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工作例会。聚焦质控中心工作重点、难点、堵点问题，探讨解决方案并部署工作重点，促进提高医疗质量控制工作的效率和水平，推动全市医疗质量整体提升。

（九）市交通运输委开展的活动

33.推动生态城相关参建单位质量管理水平提升。由市交科院组织行业内专家顾问开展房屋建筑、能源、市政工程等专业质量管理程序培训,强化质量咨询创新服务，通过精准帮扶，创新实践，加强区域内工程项目质量关键控制点监督，强化关键环节质量管控，提升生态城投资公司整体质量管理能力，推进系统内质量管理能力建设，落实质量目标考核，规范质量管理程序，提升建设单位质量管控水平。

34.推动以数字化手段深化监理质量管理模式创新。由路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协助行业协会开展天津市监理行业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及《市政工程监理旁站记录指南》培训解析。通过信息化手段规范旁站监理表单，形成标准化模板并应用于质量管理平台，推动监理行业转型升级，提高监理行业全员质量素养，促进建设工程监理旁站整体工作水平提升。

35.在集疏运项目举办“技术大讲堂”系列活动。由市交通执法总队邀请施工、监理的技术骨干或行业专家，分享新材料、新技术、质量过程管控等方面经验，促进全面提升从业人员的技能水平，为项目筑牢坚实的技术与管理基础。

36.推进码头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提升。依托新开工的渤化码头项目，由市交通执法总队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建设等单位开展码头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提升座谈，总结分享经验成果，为持续推进码头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找到关键点、突破口，互学互鉴，协力提升码头建设能力，汇集行业智慧打造品质工程，为后续码头项目筑牢基础。

37.举办天津市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示范创建现场观摩会。由市交通执法总队邀请行业专家和公路工程项目代表，在集疏运项目重点和特色施工点位进行观摩交流，推广先进经验，共享创新成果，促进提升项目整体建设品质。

（十）市文化和旅游局开展的活动

38.有效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结合旅游行业导游乱象、强制消费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持续打击整治“不合理低价游”、强制消费、无证导游、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等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广大游客合法权益。

39.开展“质量月”宣传进景区、站场（车站、机场）活动。充分发挥文明旅游志愿者作用。调动各方积极性，扩大活动参与面、覆盖率，让“质量月”深入人心。

40.持续提升旅游景区服务质量。加大对新修订的《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划分》国家标准宣贯力度，重点规范引导景区便利性、安全性和舒适度等，指导景区加强开放管理，不断丰富旅游景区优质服务供给。

(十一)市民政局开展的活动

41.组织开展“筑牢安全防线，提升服务品质”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月活动。制定发放《养老机构服务安全风险典型案例调查分析与风险防范手册》，推动全市养老机构持续改进养老服务环境，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

42.开展养老机构“开放日”活动。由各区民政局组织辖区内1-2家优质养老机构，邀请老年群众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走进养老机构，加强养老服务安全和服务质量监督，推动养老机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

（十二）市邮政局开展的活动

43.全方位、多渠道加强质量主题宣传。深入邮政基层网点普及行业规范经营法律法规，增强用户规范用邮意识，营造诚信经营、恪守公德的良好用邮氛围。

44.开展政企联合品质提升行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组织快递企业开展关爱从业人员活动，规范企业内部从业人员权益保障运行机制，督促企业摸排情况、整改问题，形成闭环，促进企业增强品质发展意识，保障从业人员权益。

45.开展农村地区领取邮件快件违规收费专项治理行动。覆盖全市主要加盟制寄递企业及涉农区域，通过实地与现场执法检查，及时处置用户申诉、举报问题线索，依法查处违法行为，推进快递进村，遏制违规收费势头，维护群众用邮合法权益。

（十三）市公安局开展的活动

46.会同市相关部门开展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设置公安展台，开展现场巡查并受理侵权举报，提供知识产权法律咨询，为受侵权企业及群众提供维权援助，助力会展建设。

47.开展服务企业“大走访”活动。通过警企座谈、参观交流等形式，畅通警企联系渠道，及时收集企业诉求，了解所急所需，提供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援助，增强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护航企业发展。

（十四）市人民检察院开展的活动

48.依托滨海新区检法知识产权联合保护办公室，面向机械制造、石油化工、生物医药、信息技术等重点产业布局开展走访调研，就服务保障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有效防范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助力完善高新技术产业扶持政策等问题开展交流座谈，着力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知识产权法律问题。

（十五）市司法局开展的活动

49.市司法行政服务中心赴相关行业商会座谈，听取商会对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意见，介绍司法行政系统涉企服务职能、普法宣讲、法治体检等工作情况，依建议制作涉企服务菜单等，按需提供“点单式”法治服务，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十六）市生态环境局开展的活动

50.配合市市场监管委开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活动，加强检验检测机构监管，营造公平有序市场环境。

（十七）市规划资源局开展的活动

51.开展卫星遥感领域质量提升行动。以实地调研、座谈交流、案例分享等形式，学习优秀省级卫星中心质量体系构建、过程管控、数据质量保障等方面先进管理经验，推动天津卫星遥感领域质量体系优化及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质量提升。

（十八）市知识产权局开展的活动

52.开展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服务。针对市场主体需求，举办2期网络专题培训，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53.联合市市场监管执法总队开展国庆期间老字号企业驰名商标企业商标品牌保护专项行动，维护公平健康的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群众节日消费安全。

（十九）市金融局开展的活动

54.迭代升级“津惠通”金融产品自选小程序至4.0版。更新原有4个模块产品信息，新增外贸企业和退役军人2个金融服务专区，在入驻政务服务平台“津心办”APP和天开高教科创园官网的基础上，持续加大宣传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金企对接精准性，推动去贷款中介，畅通金融惠企通道。

55.举办营商环境大讲堂。面向民营小微与科创企业，宣讲2025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政策和“科技—产业—金融”新循环长效机制，推动政策精准触达，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二十）天津海关开展的活动

56.开展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成效宣传活动。在海关总署的统一部署下，对部分重点敏感跨境电商进口消费品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通过宣传教育，提升消费者对进口商品质量安全重要性的认识。

（二十一）市应急局开展的活动

57.筹备2025年度危险化学品事故综合演练。组织市区两级有关部门、国家专业队、市级专业队及重点企业参与演练，全面提升应急联动、快速响应、科学处置水平，打造精干高效、装备先进、保障有力的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尖刀力量。

（二十二）市水务局开展的活动

58.开展建设质量培训。组织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法人、监理、施工等工程参建单位开展建设质量培训，内容涵盖新发布的水利行业规范、标准、指导手册等，指导参建单位精准掌握要求，有效组织实施。

59.开展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化工地观摩，促进在建项目提升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水平。

（二十三）市体育局开展的活动

60.开展质量安全风险排查整治活动。消除工程安全、消费环境等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提升质量管控水平，保障民生安全。

（二十四）市供销总社开展的活动

61.开展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专题活动。聘请专家讲解GB/T 45222-2025标准要求，并组织学校食堂、食品工厂、门店开展3场现场演练，增强应急能力，保障食品安全。

62.举办食品安全主题活动。通过开展工作人员实际案例分享演讲和食品安全相关人员知识竞赛，推动食品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63.组织“惠民活动进社区”。销售直采特色农产品并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动，宣传供销社主责主业及《天津市质量强市建设纲要》相关内容，增强居民群众质量意识，展现供销社企业责任担当。

（二十五）市通信管理局开展的活动

64.开展电信服务质量提升专项检查。评估信息通信行业“明白办、放心用”行动成效，推动电信资费数量大幅精简，资费公示要素齐全、内容简洁、清晰易懂，各类加装包取消附加在网期限限制条件。

（二十六）市工商联开展的活动

65.组织开展2025年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周天津专场活动。制作并向全国工商联上报我市民营企业和商协会组织标准化工作成果宣传短片。

66.组织我市商协会组织积极参加全国工商联商会团体标准“领先者”评选活动。

（二十七）市质协开展的活动

67.开展质量管理相关标准知识技能培训。面向全市企事业单位，线上线下结合，推动企业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天津市质量强市建设纲要》，增强内生动力，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68.推进QC小组活动创新实践基地建设。组织企业研讨。基于QC小组广泛的群众基础优势，推进我市QC小组活动创新实践基地建设指南团体标准制定，指导企业规范基地建设，发挥其交流展示、引领示范和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作用。

69.面向全体会员开展会企共建活动。发挥协会纽带作用，整合资源与专家力量，通过现场调研服务和质量咨询，帮扶企业提升现场质量管理水平，解决质量管理难点、堵点问题，推动我市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向更高标准迈进。

（二十八）市消协开展的活动

70.开展“3.15金秋购物节”公益活动。推动经营者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为消费者创造放心暖心的消费环境，推出好产品、好服务，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高品质的消费需求。

（二十九）团市委开展的活动

71.举办2025年“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第十九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天津赛区选拔赛。设人工智能训练师、装配钳工、无人机装调检修等赛项，为广大青年提升职业技能、创新创效搭建平台，激励青年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助力培养高技能人才。

二、各区开展的活动

各区在积极参与全市活动基础上，结合区域特点开展相关活动如下：

1. 和平区

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指导帮扶、“质量攻关、强企惠企”宣传、建材产品质量安全宣传、质量安全共治联合检查、质量赋能新质生产力与认证认可宣传等活动。

（二）河北区

开展“质量月”现场宣传、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质量提升宣传、重点产品质量安全宣传、个性化普法进社区学校企业及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普法宣传活动。

（三）河东区

开展大型商超有机产品科普宣传、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联动发展座谈、建材检验检测领域专题研讨、“大质量”进企业专题宣传活动。

（四）河西区

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走访调研培育、市场监管服务领域“跟班式”调研活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

（五）南开区

### 组织参与申报质量奖企业专题座谈会、质量宣传进企业进高校进社区、推广建设工程质量先进管理经验技术、诚信兴商宣传、信用修复指导、民用“三表”计量科普宣传、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

（六）红桥区

开展“计量便民服务日”、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特种设备安全科普活动宣传、召开国资系统质量认证培训推动会、住建系统“质量月”宣讲会和工程项目质量关键环节比武及市区两级在建工程优秀项目观摩活动。

（七）东丽区

开展“质量月”集中宣传、质量攻关培训、食品消费品农产品监督抽查质量监测、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技术服务、电梯安全进高校宣传、民用三表计量监督检查、实验室开放活动。

（八）津南区

开展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液化石油气气瓶充装整治检查、有机、服务、绿色认证宣传、月饼过度包装检查、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排除公平竞争专项整治、药品安全宣传月安全用药用械宣传、质量大讲堂、工程质量执法检查、印刷行业专项检查、质量安全宣传进企业商超、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

（九）西青区

开展儿童学生用品质量安全科普进社区、食品生产专家帮扶企业、旅游服务质量品牌主题宣传、流动书车质量文化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打击侵权制假犯罪、涉税政策宣传指导、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及在建水利工程质量检查。

（十）北辰区

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组织住建在建项目学习高质量工法及创新案例、推广建设工程质量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水务建设工程质量提升排查整治、机器人产业供需对接会、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普法、医疗卫生“优质服务基层行”、开放生态环境监测设施、开展税务政策宣传走访、组织高校学生参观数字化工厂、电动自行车（三轮车）生产企业消费体察活动。

（十一）宝坻区

开展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食品消费品农产品监督抽查质量监测、计量便民服务活动，举办知识产权保护培训活动。

（十二）武清区

开展“质量月”宣传、质量强镇培育创新试点、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支撑力、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民生领域计量监管与科普宣传进社区、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公路质量联合检查和优秀项目评比观摩、机动车检测机构交流日活动。

（十三）宁河区

开展“质量月”宣传、电动自行车、燃气灶具、建筑保温材料质量安全宣传、小微企业管理体系提升和电梯安全宣传周活动、食品安全知识科普、“全民质量行动进大集”税收优惠政策宣传、旅游服务质量普法宣传活动。

（十四）静海区

开展“质量月”宣传、提质强企行动、“开学季”儿童学生守护行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首席质量官培训交流、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独流老醋传统酿造工艺展示、质量专家授课及现场咨询、质量攻关优秀成果交流活动。

（十五）蓟州区

开展“质量月”联合宣传、首席质量官、质量攻关、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系列培训、检验检测机构开放、随机查餐厅、食品安全“你点我检”进农村、粮食仓储购销质检环节参观、公路质量主题活动、科创政策宣讲、水利知识竞赛与观摩、医疗机构考核、民生领域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活动。

（十六）滨海新区

开展关爱老年健康食药科普与快检活动、压力管道建设施工单位座谈、质量宣传进社区企业学校、首席质量官制度宣讲、价格普法宣传、绿色有机服务认证系列宣传、线下购物七日无理由退货、放心消费承诺、电梯检测质量抽查、电梯使用维保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执法检查、游乐设施专项整治、民营经济法政策宣讲、“科技惠民”工厂参观等活动。